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公告编号:2021-026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达膜”或“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1】003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一、关于主营业务

1、年报披露,你公司2020年在工业分离领域取得营业收入10,682.72万元,占比12.19%;上年为20,760.90万元,占比27.98%;2020年该业务毛利率为35.06%,上年为46.88%,同比减少近12个百分点。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工业分离领域客户需求及行业竞争格局的变化情况,说明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同比大幅下滑的具体原因;(2)工业分离领域近两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说明是否存在重要客户流失并说明原因;(3)结合报告期内及期后工业分离领域在手订单的变动情况,说明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在工业分离领域是否出现竞争力减弱的情形,并提示风险。请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回复:

(一)结合工业分离领域客户需求及行业竞争格局的变化情况,说明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同比大幅下滑的具体原因;

1、2020年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营业收入变动原因

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主要应用于制药工业、化工、食品饮料等下游行业,工业料液分离业务存在单个合同金额、项目周期差异较大的特点,并受到下游客户产能扩张及设备更新改造需求的影响,因此各报告期确认的工业料液分离收入存在一定波动。

2019-2020年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按收入规模划分的情况如下:

工业料液分离客户订单确认收入规模(万元)	订单确认收入金额占比(%)		确认收入的订单数量(个)		订单确认收入平均金额(万元)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000	33.40	79.05	2	8	1783.83	2051.49
≥500且<1000	31.80	7.42	5	2	679.33	770.10
≥100且<500	21.19	10.44	11	11	205.83	197.07
<100	13.61	3.09	39	21	31.62	20.03
合计	100.00	100.00	57	42	-	-

注:上表中一个订单对应一家单独主体客户。

从上表可以看出,2020年度公司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大额订单确认收入的总金额、数量及平均金额比2019年均有下降,中小订单确认收入的总金额、数量均有上升,因此公司2020年度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收入下降主要系执行大额订单减少使得确认收入降低所致;此外,2019年公司执行的客户03、客户06、客户07等规模较大的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系统等大额订单完成验收使得2019年度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营业收入达20,760.90万元,基数较高亦造成2020年度收入同比降幅明显。

从近两年工业分离领域市场情况来看,公司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当年销售情况受到客户产品所处市场的景气度、自身生产用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等因素影响,使得订单规模、数量的结构变化导致当年确认收入波动。以维生素C为例:2017-2018年维生素C市场价格维持高位带动行业内企业启动产能扩张计划,刺激了公司维生素C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的市场需求,公司承接了客户03、客户06等新增产能大额订单并于2019年完成确认收入,使得2019年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实现收入金额较高,2019-2020年随着维生素C价格回落和行业新增产能投产,公司维生素C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大额订单减少导致2020年度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此外,2020年新冠疫情也影响了客户自身投资计划,导致公司承接的订单减少、在执行订单延迟验收等使得当年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确认收入下降。

2017年1季度-2021年4季度维生素C市场价格走势

单位:(元/千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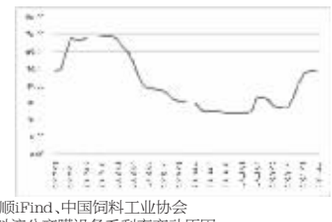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2、2020年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毛利率变动原因

公司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需根据客户生产产品工艺进行定制,公司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订单的毛利率受到应用核心技术种类的先进程度、客户对于设备性能参数的要求、自制或外购膜芯使用比例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进而导致当期该业务综合毛利率的波动。2019-2020年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前五大客户毛利占该业务总毛利的比重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毛利占比(%)	毛利率(%)
2020年度			
1	客户01	21.45	37.22
2	客户02	10.43	27.70
3	客户03	13.55	58.39
4	客户04	7.31	32.36
5	客户05	3.00	18.64
合计		55.73	-
2019年度			
1	客户06	21.00	64.06
2	客户07	17.44	60.95
3	客户08	9.95	35.42
4	客户09	4.19	20.73
5	客户03	10.49	57.00
合计		63.07	-

注:上表中客户为一家单独主体客户。公司可能与某集团下属多家子公司开展业务,由于这些子公司订单为独立项目,因此按照单独主体列示较为清晰。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20年度前五大客户大额订单的毛利金额占比、毛利率与2019年相比均有所下降,大额订单毛利占比、项目毛利率下降是2020年度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业务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的重要原因。

从近两年工业分离领域市场情况来看,部分使用公司先进程度高的工业分离核心技术的产品市场在经历以前年度的繁荣后有所回落,公司承接的以技术优势形成的高毛利率项目减少,导致2020年度完成验收并确认收入的大额订单的毛利和毛利率不如去年;从宏观环境来看,2020年新冠疫情导致公司海外大额订单的执行进度迟滞、未能在当年确认收入,海外大额订单多来自下游行业知名客户,其订单对于公司产品质量性能、安装调试要求较高,相应项目毛利率也较高,因此2020年公司海外项目大额订单对毛利及综合毛利率的贡献较少。

(二)工业分离领域近两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说明是否存在重要客户流失并说明原因;

1、工业分离领域近两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

2019-2020年公司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工业分离收入比例(%)
2020年度			
1	客户01	2,157.96	20.20
2	客户02	1,409.69	13.20
3	客户03	869.07	8.14
4	客户04	846.15	7.92
5	客户05	601.77	5.63
合计		5,884.64	55.09
2019年度			
1	客户06	3,190.60	15.37
2	客户07	2,784.48	13.41
3	客户08	2,735.04	13.17
4	客户09	1,965.81	9.47
5	客户03	1,791.30	8.63
合计		12,467.23	60.05

注:上表中客户为一家单独主体客户。公司可能与某集团下属多家子公司开展业务,由于这些子公司订单为独立项目,因此按照单独主体列示较为清晰。

2、公司工业分离领域客户合作情况

公司在工业料液分离领域扎根多年,已执行项目的良好口碑和良好的售后服务使得公司与优质客户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2019-2020年公司工业分离的前五大客户中以细分行业的大型优质企业为主,且长期与公司开展密切合作;除客户04是新发展客户外,其余客户均为公司的长期合作客户。2019-2020年公司工业分离的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及与公司合作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	近五年与公司在工业分离领域的合作情况
客户01	该公司为某知名制药上市公司的重点投资项目,项目总投资超过100亿元	2016年、2017年、2020年均有合作
客户02	该公司为玉米深加工产业规模较大的企业	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均有合作
客户03	该公司为某世界500强集团投资的生产项目,公司的工业分离技术及产品已经应用在该集团投资的多个项目中	公司与该世界500强集团下属多家子公司在2017-2020年均有合作
客户04	该公司是2020年玉米深加工产业规模较大的新建项目	基于公司在工业分离领域的实力,公司成功与该客户于2020年建立了合作关系
客户05	该公司为玉米深加工产业规模较大的企业	2018年、2019年、2020年均有合作
客户06	国有大型综合性制药企业集团、上市公司	2019年、2020年均有合作
客户07	该公司为维生素行业龙头企业、上市公司投资的重点生产项目	公司与该维生素行业龙头企业及其下属多家子公司分别于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开展合作
客户08	该公司为是氨基酸行业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公司与该氨基酸行业龙头企业及其下属多家子公司于2016年、2019年、2020年开展合作
客户09	该公司为是氨基酸行业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公司与该氨基酸行业龙头企业及其下属多家子公司于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开展合作

从上述分析看出,优质长期客户的持续合作及优质新客户的不断拓展为公司工业料液分离业务的不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不存在重要客户流失的情形。

(三)结合报告期内及期后工业分离领域在手订单的变动情况,说明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在工业分离领域是否出现竞争力减弱的情形,并提示风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21年4月30日公司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业务的在手订单总金额分别为30,821.53万元、36,787.67万元;2021年1-4月新增订单总金额为8,013.90万元,同比去年1-4月新增订单总金额增长541.26%;从订单规模上看,截止2021年4月30日的在手订单中合同金额超过1000万的有13个、合计金额达1.87亿元;因此公司预计2021年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业务销售收入将呈现增长态势。

公司是中国膜技术开发与应用领域的开拓者,公司开发了许多基于膜技术应用的工业料液分离工艺,覆盖抗生素、维生素、氨基酸、葡萄糖等多种工业产品的生产过程,并与生物制药、食品饮料等行业的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开发的基于膜技术应用的过程工业分离纯化解决方案是绿色制造与清洁生产工艺,可同时实现提高产品质量、增加生产收率,降低资源消耗、减少环境污染的目标;因此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在工业分离领域未出现竞争力减弱的情形。

由于工业料液分离业务受到下游客户因行业或市场因素导致产能扩张及设备更新改造需求波动的影响,公司已在2020年年度报告的“经营风险”中提示了“主要客户变动较大风险”、在“宏观环境风险”中提示了“宏观经济及政策性变动引起下游客户订单减少导致营业收入波动的风险”、“新冠肺炎疫情的不确定风险”。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1)公司工业料液分离业务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受到宏观经济、下游行业发展及客户需求变化的影响,造成公司工业料液分离膜设备订单金额及利润水平存在差异,从而导致当期工业料液分离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波动;(2)公司近两年重要客户主要为行业优质企业、前五大客户不存在流失情形;(3)公司截至2021年4月30日的工业料液分离订单同比去年同期呈增长态势,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在工业分离领域未出现竞争力减弱的情形,公司已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对业绩变动影响因素进行了风险提示;(4)保荐机构已督促公司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并充分披露业务经营情况及相关风险。

2、年报显示,你公司2020年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7,957.11万元,较期初增加53.27%,主要系水务投资领域的两家子公司漳州三达和东辽三达由相关政府部门接管,其拥有的特许经营权协议可能解除,解除协议正在协商。此外,漳州三达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签订4600万元的授信协议,有效期为2014年-2024年。漳州三达以应收账款及特许经营权作为抵押,合计5,643.59万元,并由上市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漳州三达、东辽三达特许经营权的形成时间、入账金额、协议主要内容,自特许经营权形成以来各年实现的收入、相关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回款情况;(2)两家子公司被政府接管的具体原因,运营期间已确认的收入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3)测算特权经营权解除的潜在收益或损失及其对公司收入、利润的影响;(4)截至2021年4月30日,漳州三达的存量借款余额及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说明解除特许经营权对漳州三达存量债务及偿债能力的影响。请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回复:

(一)漳州三达、东辽三达特许经营权的形成时间、入账金额、协议主要内容,自特许经营权形成以来各年实现的收入、相关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回款情况;

2013年6月,公司与政府授权方签署了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将漳州市角美城市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授予公司的子公司漳州三达,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特许经营权名称	漳州市角美城市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
项目公司	漳州三达
授予方式	BOT(建设、运营和移交)
特许经营权内容	项目公司负责污水处理厂设施的建设、运营及维护,按照双方签署的污水处理服务协议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出水水质为一级B标准,特许经营期满时将污水处理设施无偿移交给授权方或其指定机构
授予期限	30年

该特许经营权入账时间为2015年10月、入账金额为5,774.90万元,自形成以来的各年实现收费、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实现收费	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	回款金额
2016	751.49	1.38%	803.70
2017	905.86	1.55%	859.01
2018	1,186.18	2.01%	322.54
2019	1,363.97	1.84%	1,246.08
2020	936.94	1.07%	557.95

注:1、2013年签署特许经营权协议后公司开始建设漳州市角美城市污水处理厂,由于政府负责的外部管网建设迟滞,该水厂到2016年4月才开始全面运营并形成收入。2、表中污水处理厂实现收费包含污水处理费收入和增值税退税收益。

2010年11月,公司与政府授权方签署了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将东辽县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授予公司的子公司东辽三达,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特许经营权名称	东辽县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
项目公司	东辽三达
授予方式	BOT(建设、运营和移交)
特许经营权内容	项目公司负责污水处理厂设施的建设、运营及维护,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出水水质为一级B标准,特许经营期满时将项目设施无偿移交给授权方或其指定机构
授予期限	30年

该特许经营权入账时间为2011年1月、入账金额为1,471.64万元,自形成以来的各年实现收费、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实现收费	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	回款金额
2011	308.48	0.85%	50.00
2012	311.10	0.68%	270.00
2013	310.25	0.73%	250.00
2014	310.25	0.65%	310.00
2015	310.25	0.67%	310.00
2016	311.10	0.57%	360.00
2017	310.25	0.53%	310.00
2018	310.25	0.53%	154.80
2019	310.25	0.42%	0.00
2020	154.70	0.18%	0.00

注:表中污水处理厂实现收费包含污水处理费收入和增值税退税收益。

(二)两家子公司被政府接管的具体原因,运营期间已确认的收入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1、漳州三达、东辽三达特许经营权被政府接管的原因

近年来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提高对环境保护的重视,各地地方政府推动污水处理厂改造升级。国家发改委和住建部于2017年1月颁布的《“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提出,敏感区域以及建成区水体水质未达到地表水Ⅳ类标准的城市,现有污水处理设施未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的,均为提标改造对象,提标改造后出水水质应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或相关规定的水质标准;2021年1月国家发改委等十部委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5年,全国污水收集效能显著提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

近年来公司积极参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由公司承做的在建水务投资运营提标改造项目数量集中增加,截至2021年4月30日,由公司投资运营的一级A标准的污水处理厂达23家。

由于漳州、东辽当地污水处理厂一级A污水处理设施已确定不再由公司运营,为保证污水处理厂的整体运营效率,政府与公司协商提前终止两地污水处理厂的特许经营权,双方谈判已进行入实质性阶段。

2、漳州三达、东辽三达运营期间已确认的收入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根据公司与地方政府或其授权的主管部门签署的特许经营权协议,公司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后,根据协议约定编制水费单据,并定期向相关主管部门提交水费确认申请单,因此最终收入确认金额是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并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实际结算量确认,因此2家子公司运营期间确认的收入符合收入确认政策。

(三)测算特权经营权解除的潜在收益或损失及其对公司收入、利润的影响;

由于漳州三达、东辽三达的特许经营权协议终止事宜正处于谈判阶段,相关条款内容尚未确定,因此目前公司尚无法确定特许经营权解除相关的具体收益或损失及其对公司收入、利润的影响。

目前,漳州三达、东辽三达特许经营权解除相关的资产评估正在进行。根据漳州三达、东辽三达以前年度房屋建筑物、设备固定类资产评估结果进行初步测算,预计截至2020年末的评估金额均高于漳州三达、东辽三达特许经营权2020年末账面价值。因此公司预计漳州三达、东辽三达特许经营权解除不会对公司收入、利润构成显著负面影响。

(四)截至2021年4月30日,漳州三达的存量借款余额及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说明解除特许经营权对漳州三达存量债务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2021年4月30日,漳州三达的存量借款余额为400万元,由于2021年4月30日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因此以2020年未审计数据为基数计算出该笔存量借款余额占2020年末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为0.34%,该笔借款已于2021年5月12日偿还完毕;截至2021年4月30日,漳州三达剔除与母公司三达膜往来款后的主要负债如应付账款、应交税费、银行贷款等合计475.58万元,主要流动资产如货币资金、应收污水处理费等合计2,085.71万元,因此漳州三达偿债能力良好;根据公司对于漳州三达特许经营权解除损益的初步判断并综合上述情况,解除特许经营权不影响漳州三达存量债务偿付及其偿债能力。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1)漳州三达、东辽三达特许经营权系根据与政府授权方签署的特许经营权协议形成;(2)由于漳州、东辽污水处理厂一级A污水处理设施已确定由其他污水处理服务商运营,为保证污水处理厂运营效率,政府与公司协商提前终止特许经营权,漳州三达、东辽三达运营期间已确认收入系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并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实际结算量确认,因此2家子公司运营期间确认的收入符合收入确认政策;(3)由于特许经营权解除事宜及相关条款尚未确定,因此公司尚无法确定特许经营权解除相关的具体收益或损失及其对公司收入、利润的影响;公司预估漳州三达、东辽三达特许经营权解除不会对公司收入、利润构成显著负面影响;(4)根据公司对漳州三达解除特许经营权损益的初步判断及漳州三达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解除特许经营权不影响漳州三达存量债务偿付及其偿债能力;(5)保荐机构已督促公司应充分保障股东利益,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问题二、关于募投项目

3、年报披露,截至2020年末,公司四个主要募投项目中,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的投入进度分别为0.02%、14.01%,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和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投入进度均为0。你公司称上述项目进展缓慢的主要原因是当地政府相关土地规划尚未完成。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截至2021年4月30日,上述项目的进展情况和资金投入情况;(2)重新评估并明确列示上述募投项目的预计获得土地时间、预计开工时间、预计工期和预计达产时间,说明上述项目是否将出现重大延期,并就项目延期对公司日常经营、核心竞争力的影响进行风险提示;(3)除政府土地规划因素外,是否存在产品竞争力下降、相关技术被迭代等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不利因素。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截至2021年4月30日,上述项目的进展情况和资金投入情况;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和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原计划实施地点均为陕西省延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根据2019年4月延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延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相关情况的说明》:“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建项目选址于高新区,项目包括:1、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2、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3、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总体规划用地暂定500亩,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根据项目的用地计划及安排,目前尚未履行用地程序和手续,现就相关问题说明如下:待三达膜资金到位后将按招拍挂程序履行用地手续,其用地计划及安排按照政府的统一规划以及相关土地政策,办理用地及项目建设手续,不存在政策或法律风险。”,上述情况已经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

2019年11月12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持续与政府沟通购置募投项目用地事宜,由于政府土地规划仍未确定、无法启动土地出让程序,公司无法按原计划购置相应地块。公司持续与政府沟通协调,努力促使项目尽快落地,但截至目前政府尚未审批通过相关用地规划、尚未启动募投用地的出让程序。

1、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4月30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与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进度相同,累计投入资金8.61万元。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之日,由于原计划用地的取得进展缓慢,公司已决定在2021年9月30日前若仍无法取得原计划区域的项目用地,将通过变更募集资金实施地点或其他募投项目变更方式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

2、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进展情况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实施地点为吉林省梅河口市。2019年11月12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开始正常启动土地购置等项目建设事宜,并陆续支付了项目使用土地的土地保证金、地质勘探费、竞地款等费用后,项目开始施工建设。由于2020年度新冠疫情影响及我国东北地区冰封期较长而导致项目进度滞后,目前该项目各项建设工作正常推进中。

截至2021年4月30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5,805.87万元,占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16.25%,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该项目土地购置费用、厂房建设支出、设备购置费用等。

3、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4月30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与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进度相同,累计投入资金为0万元。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之日,由于原计划用地的取得进展缓慢,公司已着手研究通过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或实施主体等方式,加快募集资金的使用。募投项目变更事项预计于2021年7月初提交董事会审议,待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批通过后实施。

4、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进展情况

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规模较小,较容易选择其他合适场地,受原计划用地获取进展缓慢的影响,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募投项目“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孙公司延安新三达膜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子公司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并开立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拟以“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或其等值美元向Suntar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截至2021年4月30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与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进度相同,累计投入资金为0万元。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之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手续正在办理,后续公司将与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预计于2021年6月初完成专户开立及监管协议签署工作。

(二)重新评估并明确列示上述募投项目的预计获得土地时间、预计开工时间、预计工期和预计达产时间,说明上述项目是否将出现重大延期,并就项目延期对公司日常经营、核心竞争力的影响进行风险提示;

1、重新评估并明确列示上述募投项目的预计获得土地时间、预计开工时间、预计工期和预计达产时间

由于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募投用地的政府相关规划尚未通过、无法启动土地出让程序,公司无法预计土地获得时间,此两个项目的预计进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鉴于上述情况,为了加快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专项会议,经讨论决定:(1)若2021年9月30日前公司仍无法取得进行募投项目规划设计时拟定的土地,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和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按原计划建设的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启动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或实施主体等变更的工作,目前公司已经着手研究选择其他实施地点的变更方案;(2)为加快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提供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梳理了当前公司拟投资项目情况,拟将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变更为公司水务投资运营业务中已承接或较为确定的基于高性能膜材料应用的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并启动募集资金投向该项目的可行性及收益测算分析工作。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进展情况,对募投项目进行评估后的预计进度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	预计获得土地时间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工期	预计达产或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	2021年9月30日前	2021年10月	24个月	2024年12月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已于2020年内取得募投用地使用权证书	已于2020年内与建筑承包商签署了厂房建设合同并于2020年5月开工建设	24个月	2023年10月
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拟变更)	拟变更为基于高性能膜材料应用的以下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收益测算及进度计划正在制订,于完成后公告披露;拟变更项目在公司运营的污水处理厂内实施,无需取得新的土地	孝感项目预计开工时间2021年7月,许昌项目已于2020年11月开工,白城项目预计开工时间2021年9月	18个月	孝感项目2023年7月,许昌项目2022年11月,白城项目2023年9月
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该项目未规划募集资金用于土地支出。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购买场地并与房屋产权方签署了意向书,由于该事项尚需当地政府审批,公司预计将于2021年7月获取审批结果	2021年8月	12个月	2022年12月

2、上述项目是否将出现重大延期,并就项目延期对公司日常经营、核心竞争力的影响进行风险提示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和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2020年3月,受原计划用地获取进展缓慢的影响,截止目前该等募投项目搁置时间已经超过一年,由于公司无法预计获取土地的时间,该等项目建设将出现重大延期。针对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公司将于2021年5月31日前披露延期提示公告,并预计将在2021年9月30日前取得募投项目土地或变募投项目实施地点,预计本项目将于2021年10月开工。针对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公司已着手开展项目变更为基于高性能膜材料应用的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及收益测算工作,预计将于2021年6月30日前完成准备工作,并预计在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之前披露该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其中许昌项目已于2020年11月开工、孝感项目预计于2021年7月开工、白城项目预计2021年9月开工。就募投项目变更事宜,公司将及时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事项尚未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针对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由于2020年度新冠疫情影响及我国东北地区冰封期较长而导致项目进度滞后,项目投资建设进展不及预期,但该项目已经开工,且各项建设工作正常推进中,不会出现重大延期的情况。

针对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公司已于2020年10月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且公司已启动了募集资金专户开立、选址等项目建设准备工作,预计将于2021年7月取得项目实施场地、签署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8月项目开工,本项目正常推进中、将不会发生重大延期的情况。但鉴于距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较近,公司将于2021年5月31日前披露延期公告。

鉴于公司在原有业务的基础持续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对拟建设的四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产生依赖。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7,644.71万元、较2019年增长18.12%,2021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986.60万元、较2019年一季度增长19.49%,募投项目建设延期未对公司日常经营、核心竞争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除政府土地规划因素外,是否存在产品竞争力下降、相关技术被迭代等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不利因素。

1、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

本项目的产品为无机陶瓷纳滤芯及以无机陶瓷纳滤芯为主要过滤耗材的净水器装置,纳滤芯技术是公司创新开发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净水技术,公司在原材料、配方、制备工艺进行技术创新,使纳滤芯在微观上呈现一种纳米级活性炭镶嵌于微米级蜂窝状多孔硅藻土的特殊结构,实现集吸附、过滤、分离为一体的净化功能,相对于目前市场上主流的反渗透膜净水技术,纳滤芯具有的保留矿物质、不产生废水、不消耗电能、易于清洗、不受自来水中余氯损伤的优势。

公司纳滤芯和净水机已经累计获得11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外观专利1项。公司于2009年9月至2011年9月实施“基于多孔复合陶瓷滤芯的净水机研发与工业化生产”项目被认定为厦门市科技计划项目。公司基于复合陶瓷纳滤芯的科研成果获得了多项荣誉,具体如下:

序号	奖项名称	科研成果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1	中国专利优秀奖	一种涂层复合陶瓷滤芯的制备方法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12月
2	厦门市专利奖特等奖	一种涂层复合陶瓷滤芯的制备方法	厦门市人民政府	2017年3月
3	2014年度厦门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基于多孔复合陶瓷滤芯的净水机研发与工业化生产	厦门市科技局	2015年6月
4	国家重点新产品	基于多孔复合陶瓷滤芯净水机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2014年10月
5	厦门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基于多孔复合陶瓷滤芯净水机的研发与工业化生产	厦门市人民政府	2013年12月

公司纳滤芯及净水机产品主要瞄准饮用水净化市场。根据前瞻研究院的统计,2018年我国瓶(罐)装饮用水市场规模达到1,901亿元;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的统计,2018年中国净水机市场规模突破330亿元。公司纳滤芯及净水机产品已在电商平台和线下渠道进行销售,客户类型包括个人、企事业单位,具有一定的市场基础,公司预计在募投项目达产后,随着产品产能提升,公司将加强该产品的销售资源投入,努力实现募投项目经济效益。

综上所述,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产线项目生产产品不存在产品竞争力下降、相关技术被迭代等产品与技术方面的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不利因素。

2、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本项目的产品为中空纤维纳米过滤膜及膜组件和一体化集装箱式膜法水处理装置,项目新建的非对称复合纳米过滤膜材料生产线和具有内支撑加强的纳米过滤膜材料生产线是对公司膜技术应用核心材料生产能力的补充,公司膜产业配套能力将得到很大程度的提升。

项目实施基于公司现有核心技术,该产品采用自主研发的专利配方无机纳米粒子增强技术,使得制备出来的膜材料具备良好的抗拉抗压性能,单位面积成孔率高、透水性好、抗污染能力强。

本公司中空纤维膜系列产品累计获得3项发明专利和6项实用新型专利。其中该产品的材料核心专利“一种聚偏氟乙烯/聚丙烯腈有机-无机杂化中空纤维膜及其制备方法”荣获厦门市政府2017年颁发的厦门市专利三等奖,“高通量节能环保型PVDF中空纤维膜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入选2013-2015年厦门市科技计划。

公司中空纤维膜及组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工业废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市政污水处理、地表水处理等水处理领域的各个环节,在公司膜技术应用业务的多个订单中以及公司运营的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中都采用了公司自产的中空纤维膜及组件产品,具备良好市场应用前景。

综上所述,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设备制造基地项目生产产品不存在产品竞争力下降、相关技术被迭代等产品与技术方面的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不利因素。

3、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备与生产项目

本项目的产品为特种分离陶瓷膜、特种分离有机膜及其组件,皆属于公司核心的膜技术应用业务,公司已经具备实施本项目的核心技术。公司自主研发的陶瓷膜材料具有机械强度高、耐腐蚀、耐高温、耐酸碱、耐磨损、抗污染能力强等优点,由陶瓷膜组件制造的成套膜分离设备分离效率高、性能稳定、使用寿命长,已广泛应用于生物制药、食品饮料、石油化工行业生产过程中的分离、澄清、提纯、除菌等关键生产环节。

公司陶瓷膜材料及其应用已累计获得11项发明专利和4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于2013年1月至2014年12月实施的“10-50nm高精度耐磨陶瓷超滤膜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被列入“厦门市集美区科技计划”,于2012年7月至2014年12月实施的“多孔复合陶瓷膜新工艺的开发与应用”被列入“厦门市科技计划”,于2009年9月至2011年9月实施的“高性能环保型管式多通道陶瓷膜研制及产业化”被列入“厦门市科技计划”。公司对陶瓷膜材料系列产品相关科研成果获得了多项荣誉,部分荣誉如下:

序号	奖项名称	科研成果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1	厦门市专利奖三等奖	一种氧化锆陶瓷膜超滤膜的制备方法	厦门市人民政府	2016年4月
2	2015年度厦门市专利技术产业化项目	一种陶瓷分离膜的湿化学制备方法等专利技术的产业化	厦门市知识产权局、厦门市财政局	2015年12月
3	厦门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高性能环保型管式多通道陶瓷膜的研制与产业化	厦门市人民政府	2015年12月
4	厦门市专利奖二等奖	一种陶瓷分离膜的湿化学制备方法	厦门市人民政府	2015年3月
5	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奖	高性能环保型管式多通道陶瓷膜	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	2014年11月
6	2013年度厦门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高性能环保型管式多通道陶瓷膜研制与产业化	厦门市科技局	2014年6月
7	厦门市优秀新产品奖	高性能环保型管式多通道陶瓷膜	厦门市人民政府	2013年12月
8	国家重点新产品	高性能环保型管式多通道陶瓷膜	科技部、商务部、环保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2年5月
9	厦门市科